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2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0日、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披露的《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公告》(临2021-012号)及《关于公司为联合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1-013号)。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为联合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15号)、《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公告》(临2022-019号)及《关于公司为联合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2-020号)及2022年5月25日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2-035号)。

截至2023年6月2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对象担保的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内容	担保余额	担保金额
1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97,500.00	286,423.60	2022.07.40-2023.07.40	310,076.40	310,076.40
2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442,500.00	1,002,800.61	1,369,699.39	1,369,699.39	
3	子公司重庆迪马供应链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3,100,000.00	1,115,399.91	1,984,600.09	1,984,600.09	
4	子公司重庆迪马供应链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600,000.00	378,728.24	221,271.76	221,271.76	

三、截止2023年6月2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07.40-2023.07.40	597,500.00	310,076.40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07.40-2023.07.40	2,442,500.00	1,369,699.39
子公司重庆迪马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07.40-2023.07.40	3,100,000.00	1,984,600.09
子公司重庆迪马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07.40-2023.07.40	600,000.00	221,271.76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03103 证券简称:快克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9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持主体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姜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638,161	0.6626%	2022年12月28日-2023年6月26日
阮文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408,022	0.5649%	2022年12月28日-2023年6月26日

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23年6月26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姜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210,000股,占其可减持股份总数的51.28%;刘志宏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97,500股,占其可减持股份总数的56.11%。

姓名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姜明	210,000	0.084%	2023/12/28-2023/6/26
阮文斌	197,500	0.079%	2023/12/28-2023/6/26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芯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8,470.1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5,443,528.88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募投项目。

二、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

1. 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随着行业技术迭代加速,公司需及时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将更多资源投入到更具前景的领域,以提升整体投资效益。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必要性:受宏观经济环境、供应链紧张等因素影响,部分募投项目进度有所滞后,为确保项目质量及投资效益,公司决定对相关项目进行延期。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2号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为联合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15号)、《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公告》(临2022-019号)及《关于公司为联合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2-020号)。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03 证券简称:快克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并自2023年5月20日起正式生效。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芯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8,470.1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5,443,528.88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募投项目。

二、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

1. 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随着行业技术迭代加速,公司需及时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将更多资源投入到更具前景的领域,以提升整体投资效益。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必要性:受宏观经济环境、供应链紧张等因素影响,部分募投项目进度有所滞后,为确保项目质量及投资效益,公司决定对相关项目进行延期。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33 证券简称:长春燃气 公告编号:2023-01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集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在长春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长春燃气大厦八楼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9人,代表股份1,598,719,2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88%。

三、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03 证券简称:快克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并自2023年5月20日起正式生效。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芯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8,470.1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5,443,528.88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募投项目。

二、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

1. 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必要性:随着行业技术迭代加速,公司需及时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将更多资源投入到更具前景的领域,以提升整体投资效益。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必要性:受宏观经济环境、供应链紧张等因素影响,部分募投项目进度有所滞后,为确保项目质量及投资效益,公司决定对相关项目进行延期。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21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1,598,719,2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88%。

三、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于2023年6月26日,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境外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2023-07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6月28日上午10:00在上海浦东路38号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二、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公告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3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了《建发合诚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针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于2022年12月28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23年6月26日,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均已届满,期间增持主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39,900股(根据《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调整),增持金额合计为1,011,939.74元,增持金额占其可减持股份总数的32%。

序号	姓名	职务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万元)
1	董明	董事长、总裁	510,600	617.58
2	郑建忠	副总裁	136,000	163.67
3	郑建忠	副总裁	12,900	15.69
4	高洪梅	董事兼财务总监	81,400	203.45
合计			740,900	1,011.94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药品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2023-07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控股子公司获药品临床试验批准的基本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凯特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关于“国家药监局”关于注射用伊匹木单抗注射液(注射液)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的公告,批准该药在中国境内上市。

二、药品临床试验批准的意义

该药品的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标志着该药在临床试验阶段取得重要进展,为未来上市销售奠定了基础,将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肿瘤治疗领域的竞争力。